

泉州市农业农村局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内容及保密审查表

单 位：农业综合执法支队

日期：2024.3.13

序号	主要信息内容	信息来源	发布形式	发布人	科站长及审查意见	综合科及审查意见	分管领导及审查意见
1	泉州市 2024 年 度第一次动物 卫生“双随机” 抽查情况的公 示	本机关、单位制发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转载（注明转载来源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网站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信息内容真实准确， 无涉密信息。 蔡景星 许圣华	信息内容真实准确， 无涉密信息。 江平	信息内容准确。	同意发布。 孙伟
2		本机关、单位制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转载（注明转载来源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网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
注：1. 本表由各科室（单位）负责申请填报，审批完成后网站信息发布员保管；2. 所有发布信息均应逐条逐项进行登记；3. 发布在泉州农业信息网的，请在相应的“□”打“√”；4. 以其他形式或渠道发布的，填写具体名目；5. 不能确定信息是否可以公开时，应当组织保密审查。



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4 年 第一次动物卫生“双随机”抽查情况的公示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动物卫生工作，按照 2024 年工作计划，我局于 2 月下旬至 3 月上旬组织开展第一次动物卫生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检查对象：福建南安市大岭养殖有限公司、南安市洪濑金灿种猪（生猪）定点屠宰场、雷峰顺达生态畜牧有限公司、福建省德化县裕盛牲畜屠宰公司、梅山市场。

检查内容：现场查看畜禽养殖场、牲畜定点屠宰场、农贸市场动物防疫情况；牲畜“瘦肉精”抽检。

检查结果：抽查的 4 家养殖、屠宰企业，总体能按规定要求落实动物防疫制度，免疫、消毒、病死猪无害化处理、屠宰检疫等记录较为规范，消毒设备和无害化处理设施运转正常；梅山市场由于市场改造升级，目前已停止活禽经营活动。

此次共抽检生猪尿样 20 份，经现场采用“瘦肉精”快速检测三联卡进行盐酸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和沙丁胺醇快速检测，结果均为阴性。